

证券代码：600487

证券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26-029 号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暨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积极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亨通光电”）全体股东利益，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亨通光电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以下简称“行动方案”）（公告编号：2025-006 号）。

2025 年度，公司切实履行并持续评估行动方案的具体措施，现将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实施和效果评估情况及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一、聚焦主营业务，提升经营质量

公司创立于 1993 年，始终专注于在通信和能源两大领域为客户创造价值，提供行业领先的光通信、智能电网、工业与新能源智能、海洋能源、海洋通信等产品与解决方案，具备集“设计、研发、制造、销售与服务”一体化的综合能力，通过全球化产业与营销网络布局，目前已发展成为全球领先的信息与能源互联解决方案服务商。

2025 年，公司紧跟国家战略谋发展，积极融入国际国内双循环新发展格局，深入推进全球化发展战略。近年来，公司已在欧洲、南美、南亚、非洲、中北美洲等国家地区进行通信网络和能源互联产业的全球化布局，产业覆盖五大洲，海外产业布局不断完善。目前，公司累计拥有海外产业基地 12 个，全球化运营、市场竞争力及品牌价值不断提升。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68.55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80 亿元。

近年来，公司保持持续稳健经营，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2023-2025 年实

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累计达 76.03 亿元。2026 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7.91 亿元，同比增长 34.0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5 亿元，同比增长 98.5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33 亿元，同比增长 107.68%。

2026 年，公司将继续秉承“技术领先、成本领先、质量领先、服务领先”发展理念，把发展作为首要任务，把握信息互联、能源互联、万物互联带来的机遇，坚定不移走“创新驱动、科技引领”的高质量发展之路。始终坚持“四个以”（以引领市场为导向、以服务客户为中心、以客户创造价值为目标、以引领行业发展为宗旨），做优做强核心产业，持续提升行业竞争优势，建立产业发展地图，丰富产品线，优化产品及业务结构，打通产业链技术瓶颈；持续推进国际化战略，加快推进海外业务跨越式增长和高质量发展。

二、持续研发投入，发展新质生产力

2025 年，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在光纤通信、海洋通信、海洋超高压输电、海上风电工程与运营等领域拥有行业领先技术。公司加快 5G 通信、人工智能、数字孪生、工业互联网等前沿科技与制造业融合创新，建成全球光通信行业首座“世界灯塔工厂”；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国家级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国家级 5G 工厂、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省级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院士工作站、国家 CNAS 认可及省重点实验室、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工业设计中心。近年来，新增一批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坚定走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之路。2023-2025 年累计研发投入超 60 亿元；2025 年度，公司持续在光通信、海洋通信、海洋能源等板块的研发，研发投入超 20 亿元，研发投入居行业前列。

2025 年，公司在特种光纤预制棒关键材料领域取得重要突破，高性能大尺寸深掺氟石英管核心指标达行业最高水平，满足下一代特种光纤用预制棒基材的需求，将更有力助推我国特种光纤技术在光纤传感、光纤医疗、高能激光制造、智能智算中心等关键细分赛道的高质量发展。公司持续加快光通信技术迭代升级和产品业务结构优化，推进在超低损耗光纤、海洋光纤、传能光纤、大带宽多模光纤、少模光纤、多芯光纤、空芯光纤、掺铒光纤、锥形光纤、匀化光纤、照明光纤等高端产品、特种产品的研发和市场成果转化。

2026年，公司将继续瞄准科技创新前沿领域，加快通信和能源两大核心产业高端化布局，抢占未来发展制高点；抢抓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机遇，持续研发投入，全面加速强链补链延链拓链，不断提升系统解决方案的集成能力，逐步打造构建自主可控产业链生态链协同发展新模式；结合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政策，积极探索在新一代通信、绿色低碳、海洋经济等领域的延伸发展，加快培育发展新兴产业；扎实推进工业化与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网络化、低碳化“六化融合”，加快升级转型和发展新质生产力。

三、注重投资者回报

（一）落实回购方案，提振市场信心

近年来，公司基于对未来发展的信心 and 价值的认可，为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增强公众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推动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回归，切实保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综合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等因素，多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股份的方案。

自2019年以来，公司已完成四期回购部分股份。最近一期于2025年1月完成，该期回购金额约1.56亿元，累计回购股份1,416.87万股，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为0.57%。截至目前，公司累计回购金额约8.73亿元，累计回购股份6,304.26万股，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为2.56%。

在公司上述回购的股份中，960万股已用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928.36万股已于2022年用于2019年度公司发行的可转债转股，2155.35万股已用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其余股份将在未来用于员工持股计划，以进一步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提高凝聚力，推进公司长远发展。

（二）持续现金分红，重视股东回报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在充分考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保证正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所需资金前提下，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遵照相关法律法规等要求严格执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利润分配政策，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同时，公司积极通过现金分红方式践行投资者回报。2023-2025年，公司累计现金分红（含回购）金额约18.53亿元，占2023-2025年均可分配净利润的比例达到73.13%；若不计回购，公司累计现金分红金额约15.98亿元，占2023-2025年均可分配净利润的比例为63.04%。

2026年，为建立和健全公司的股东回报机制，增加利润分配政策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切实保护公众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将继续统筹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前提下，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完善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

四、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传递公司价值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努力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此外，公司积极建立与资本市场的有效沟通机制，全面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及其他合法权益。公司已建立了多元化投资者沟通交流渠道，公司积极通过业绩说明会（每年常态化召开3次）、上证e互动、投资者热线、股东会、投资者交流会、接待调研、参与券商策略会等方式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2026年，公司将围绕企业价值创造和传递，在合规前提下，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水平，增强信息披露内容的可读性；持续强化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互动，继续增强公司与投资者互动的深度和广度，搭建渠道多样、系统持续、深度有效的投资者交流体系，积极主动传递公司经营理念和投资价值，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长期信赖的关系。

五、强化公司治理，保障规范运作

公司高度重视公司治理结构的健全和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性，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

2025年以来，公司调整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更新制定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议事规则》；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更新制定《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进一步提升了科学决策水平和风险控制能力。

2026年，公司将结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最新监管政策，推进修订相关制度；以筑牢公司治理根基、规范运作流程、强化合规约束、保护投资者权益为核心，全面衔接2026年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要求及新准则相关规定，推动公司治理向“优质高效”升级，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主体责任。

六、推进可持续发展

2023年，公司设立ESG委员会；至今已连续发布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ESG报告及各英文版ESG报告；2025年以来，公司新增3家国家绿色工厂，1家国家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成功获批首批省级零碳工厂1家、省级近零碳工厂1家、省级绿色工厂3家、市级零碳工厂1家和近零碳工厂3家、3家子公司通过SBTi(科学碳目标倡议)审核。

2026年，公司将继续积极推动ESG可持续发展体系建设，以高质量、低碳、绿色的发展理念为指导，加快推进产业升级、技术创新和环境保护，推进公司可持续发展，致力于成为绿色高质量发展的国际化企业，为实现全球绿色发展贡献力量。

七、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公司不断探索先进的国际化企业运营管理模式，形成了以人才为核心的创新管理体系，持续加强战略性人才队伍的规划建设，打造具有全球视野及管理能力的国际化人才队伍、壮大新兴产业领域的领军人才和核心人才队伍、以及高素质、高技能的匠人队伍。同时，公司建立了人才领先战略和薪酬激励体系，通过多层次的绩效激励，构建企业和员工的命运共同体，推动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公司已开展了四期奖励基金、一期员工持股及一期股权激励，奖励中高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骨干、海内外一线优秀市场人员及突出贡献人员等。

2026年，公司将继续增强员工归属感，激励自我提升，实现对公司核心骨干人员的长效激励与约束，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使其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

更紧密地结合，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将继续加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管与公司、中小股东的风险共担及利益共享约束，强化“关键少数”人员合规意识，落实责任，切实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将始终贯彻聚焦主营业务，提升经营质量，提高治理水平，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努力通过积极的股东回报，回馈投资者的信任，积极传递公司价值，共同促进资本市场稳步发展。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五日